

华安年年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15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七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5 年 10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安年年盈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2月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35,558,137.57份
投资目标	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主动管理充分捕捉债券市场投资机会，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的研究优势，将规范的宏观研究、严谨的个券分析与积极主动的投资风格相结合，在分析和判断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和金融市场运行趋势的基础上，动态调整固定收益类资产配置比例，自上而下决定债券组合久期及债券类属配置；在严谨深入的基本面分析和信用分析基础上，综合考量各类债券的流动性、供求关系、风险及收益率水平等，自下而上地精选个券。
业绩比较基准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2%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水平和预期收益

	都要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等风险和中等收益的品种	
基金管理人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安年年盈定期开放债券A	华安年年盈定期开放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239	00024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09,140,750.71份	26,417,386.86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7月1日-2015年9月30日)	
	华安年年盈定期开放债券A	华安年年盈定期开放债券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3,071,090.09	241,735.59
2.本期利润	5,512,206.02	450,105.3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78	0.017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18,440,740.46	27,175,772.96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0	1.029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华安年年盈定期开放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①—③	②—④
----	--------	-----------	-----------	-----------	-----	-----

			③	标准差 ④		
过去三个月	1.72%	0.11%	0.98%	0.29%	0.74%	-0.18%

2、华安年年盈定期开放债券 C：

阶段	净值增 长率①	净值增 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 较基准 收益率 ③	业绩比 较基准 收益率 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75%	0.11%	0.98%	0.29%	0.77%	-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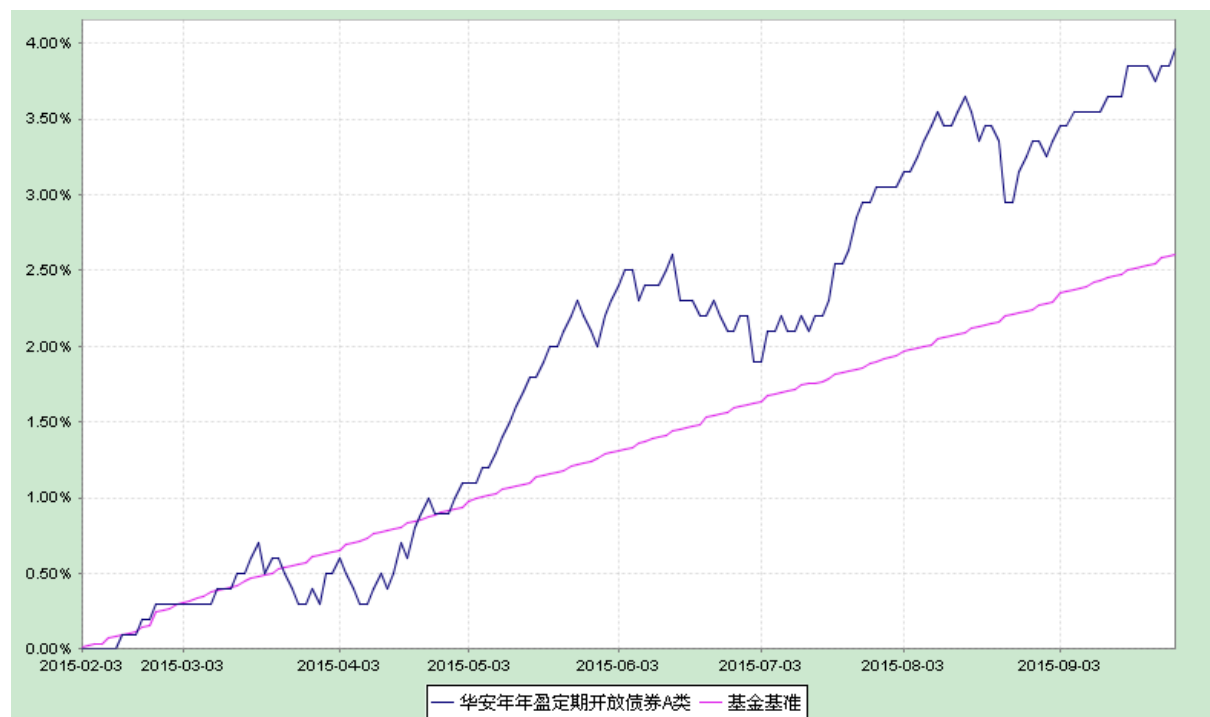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安年年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 年 2 月 3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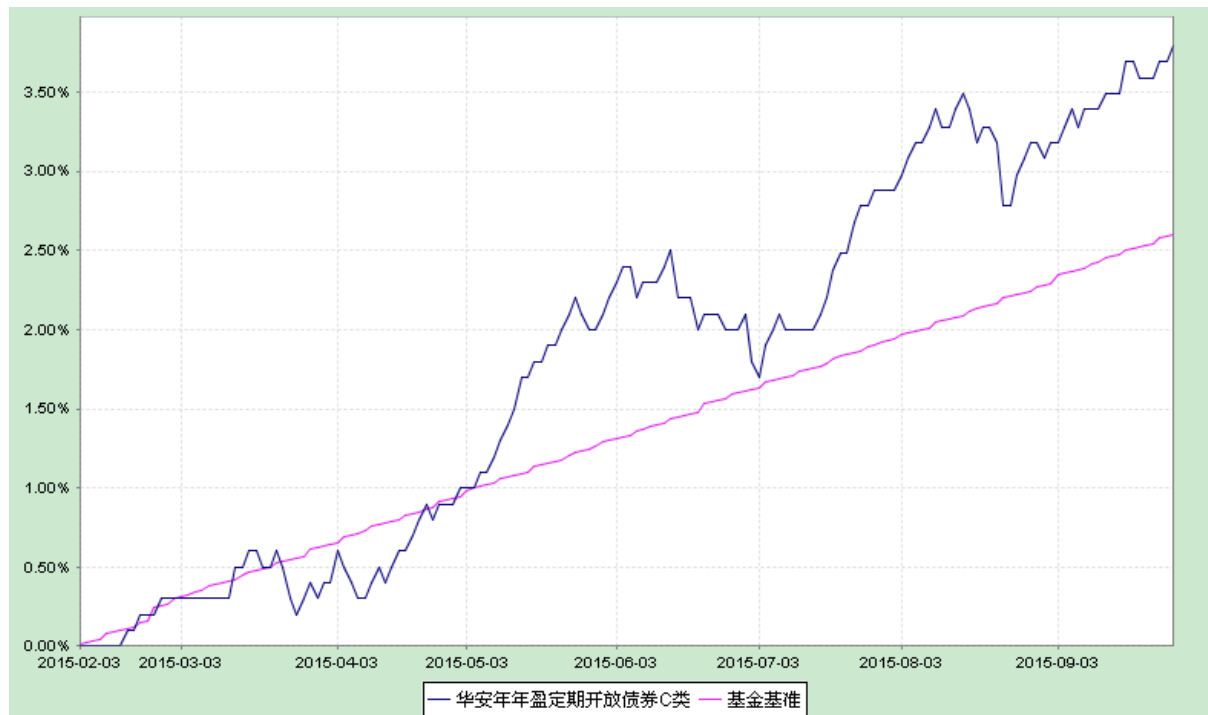
1. 华安年年盈定期开放债券 A



注：1.本基金于 2015 年 2 月 3 日成立，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成立不满一年。

2.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建仓期为 6 个月。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2. 华安年年盈定期开放债券 C



注：1. 本基金于 2015 年 2 月 3 日成立，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成立不满一年。

2.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建仓期为 6 个月。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贺涛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监	2015-2-3	-	18年	金融学硕士（金融工程方向），18年证券、基金从业经历。曾任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债券研究员，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研究员、债券投资风险管理员、固定收益投资经

					理。2008年4月起担任华安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1年6月起同时担任华安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2年12月起同时担任华安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年6月起同时担任华安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助理总监。2013年8月起担任固定收益部副总监。2013年10月起同时担任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华安月月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季季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月安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年7月起同时担任华安汇财通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2月起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5月起担任固定收益部总监。2015年5月起担任华安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9月起担任华安新乐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孙丽娜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5-2-17	-	5年	硕士研究生，5年债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曾任上海国际货币经纪公司债券

					经纪人。2010年8月加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债券交易员、基金经理助理。2014年8月起担任华安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及华安汇财通货币市场基金、华安七日鑫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年10月起同时担任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2月起担任华本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6月起同时担任华安添颐养老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

注：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即以公告日为准。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形。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将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及其他投资组合资产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方面全部纳入公平交易管理中。控制措施包括：在研究环节，研究员在为公司管理的各类投资组合提供研究信息、投资建议过程中，使用晨会发言、发送邮件、登录在研究报告管理系统等方式来确保各类投资组合经理可以公平享有信息获取机会。在投资环节，公司各投资组合经理根据投资组合的风格和投资策略，制定并严格执行交易决策规则，以保证各投资组合交易决策的客观性和独立性。同时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

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授权机制，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环节，公司实行强制公平交易机制，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1）交易所二级市场业务，遵循价格优先、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控制原则，实现同一时间下达指令的投资组合在交易时机上的公平性。（2）交易所一级市场业务，投资组合经理按意愿独立进行业务申报，集中交易部以投资组合名义对外进行申报。若该业务以公司名义进行申报与中签，则按实际中签情况以价格优先、比例分配原则进行分配。若中签量过小无法合理进行比例分配，且以公司名义获得，则投资部门在合规监察员监督参与下，进行公平协商分配。（3）银行间市场业务遵循指令时间优先原则，先到先询价的控制原则。通过内部共同的 iwind 群，发布询价需求和结果，做到信息公开。若是多个投资组合进行一级市场投标，则各投资组合经理须以各投资组合名义向集中交易部下达投资意向，交易员以此进行投标，以确保中签结果与投资组合投标意向一一对应。若中签量过小无法合理进行比例分配，且以公司名义获得，则投资部门在风控部门的监督参与下，进行公平协商分配。交易监控、分析与评估环节，公司风险管理部对公司旗下的各投资组合投资境内证券市场上市交易的投资品种、进行场外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债券一级市场申购、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和临近交易日的反向交易以及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风险管理部根据市场公认的第三方信息（如：中债登的债券估值），定期对各投资组合与交易对手之间议价交易的交易价格公允性进行审查，对不同投资组合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本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合规监察稽核部会同基金投资、交易部门讨论制定了公募基金、专户针对股票、债券、回购等投资品种在交易所及银行间的同日反向交易控制规则，并在投资系统中进行了设置，实现了完全的系统控制。同时加强了对基金、专户间的同日反向交易的监控与隔日反向交易的检查；风险管理部开发了同向交易分析系统，对相关同向交易指标进行持续监控，并定期对组合间的同向交易行为进行了重点分析。本报告期内，除指数基金以外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出现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次数为 0 次，未出现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经济仍旧低迷，9 月财新 PMI 创下 6 年新低，工业增长和投资均低于预期，出口和私人部门投资继续下滑。尽管财政稳增长力度加大、政府支出加快，但银行、政府和企业加杠杆动力仍疲弱，财政累积效应尚需等待。货币条件小幅改善，主要体现在地产销售改善推升居民中长期贷款，但融资总量仍未恢复。货币政策维持宽松，央行 811 汇改主动释放了贬值压力，避免人民币过强对整体贸易和经济构成负面抑制，同时有利于人民币纳入 SDR 篮子。汇改后，央行于 826 再次

全面降息降准补充贬值引起的基础货币缺口。

人民币贬值预期带来资本外流，三季度外储共计下降 1800 亿美元。因此央行多举措运用政策工具确保流动性合理充裕，并在 9 月季末前发布平均法考核存款准备金率，降低了银行流动性管理的难度。股市大幅震荡调整后，衍生出来的配资和两融收益权供需均收缩，打新暂停。高收益、低风险资产供给快速降低，“缺资产”引发理财和打新基金掀起债市再配置浪潮，收益率较高的信用债成为配置首选，信用利差大幅压缩至历史低位。利率债 5 年以内的收益率均下降至年内新低，10 年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利率中枢较二季度亦下移 12BPS，逼近 2 月低点。

本报告期内，年年盈重点增持了长期利率债和优质城投债，择机拉长了组合久期。转债方面进行了一定的波段操作，转债仓位略有提高。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华安年年盈 A 份额净值为 1.030 元，C 份额净值为 1.029 元；华安年年盈 A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72%，C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7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0.98%。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四季度，美联储加息的靴子并未落地，货币政策因素的不确定性仍将干扰全球股市和新兴市场资产价格和资本流动。国内经济仍坎坷，世界范围内的通缩和内需不足导致工业品价格持续下滑，去库存周期仍在继续。预计稳增长和基建投资政策将延续，但地产投资和制造业投资是否能迎来反弹仍需观察。通胀四季度反弹势头将持续，但猪肉上行空间有限，通胀上涨幅度将有所放缓。

货币宽松仍是主基调，降准降息仍可期。10 月汇率趋稳，资金流出预期缓和，但仍需央行主动补充流动性。货币宽松的本质是提高内需，促进投资与消费。债券市场仍面临固定收益资产的供需不平衡，尤其是四季度中长期利率债供给将大幅缩量，收益率曲线平坦化演变可期。信用利差将保持低位，货币宽松下信用债系统性风险可控，但个券信用事件或常态化，需要规避低评级品种。转债供给稀少意味着溢价率或难以主动大幅收缩，即主动回归债底的可能性较低，转债价格应仍与股指联动，价格趋同现象或维持。

本基金将重点关注中高等级信用债和长期利率债的配置价值，保持一定的杠杆和久期。我们将密切跟踪经济走势、政策和资金面的情况，秉承稳健、专业的投资理念，优化组合结构，控制风险，勤勉尽责地维护持有人的利益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521,151,461.80	96.66
	其中：债券	521,151,461.80	96.66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477,652.03	1.57
7	其他资产	9,533,854.69	1.77
8	合计	539,162,968.5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9,988,000.00	2.8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92,031,000.00	26.6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92,031,000.00	26.63

4	企业债券	154,823,761.80	44.8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56,020,000.00	45.14
6	中期票据	103,134,000.00	29.84
7	可转债	5,154,700.00	1.49
8	其他	-	-
9	合计	521,151,461.80	150.7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1	150209	15国开09	300,000	30,855,000.00	8.93
2	150208	15国开08	300,000	30,819,000.00	8.92
3	112236	15本钢01	300,000	30,750,000.00	8.90
4	150405	15农发05	300,000	30,357,000.00	8.78
5	011599190	15昆钢SCP002	300,000	30,258,000.00	8.75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评价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不存在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本基金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5,814.0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9,488,040.68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533,854.6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8009	歌尔转债	3,878,400.00	1.12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安年年盈定期开 放债券 A	华安年年盈定期开 放债券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09,111,551.85	26,412,428.3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9,198.86	4,958.5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09,140,750.71	26,417,386.86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华安年年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2、《华安年年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3、《华安年年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

<http://www.huaan.com.cn>。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七日